

证券代码：837917

证券简称：维尔福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 武汉维尔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丁启文、林旭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廖治红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职期限三年。

本次会议召开 20 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3 人，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0.00%，会议由董事长陈柏林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0.00%。。

####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监事丁启文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该任命监事林旭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该任命监事廖治红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 (三) 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因第二届监事会任职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要求，进行换届选举，上述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 (一) 对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此次换届选举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此次换届选举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一) 《武汉维尔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武汉维尔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武汉维尔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6 月 21 日